|  |
| --- |
| **天主教振聲高中114學年度教師甄選報名表** |
| 照片 | 姓 名 |  | 應徵科別 |  |
| 出生年月日 | 年 月 日 | 性 別 |  |
| 身分證字號 |  | 婚姻狀況 |  |
| 服役情形（男性教師） | □已服役□未服役(服役中)□免役 | 聯絡電話 | 住宅：手機： |
| 宗教信仰 |  |
| E-mail  |  | 緊急聯絡人 | 姓名：電話： |
| 通訊住址 |  |
| 學 歷 | 學位 | 畢業學校 | 修業科系 | 起訖年月日 | 備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教師登記檢定情形 | 科目 |  | 證書字號 |  年 月 日 字第 號 |  |
| 科目 |  |  年 月 日 字第 號 |  |
| 教學經歷〈含現職〉 | 服務機關學校 | 職　　稱 | 起　迄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工作經歷 |  |  |  |  |
|  |  |  |  |
| 其他證照、專長**如第二外語或本土語****或其他相關專業證照** |  |  |

**個人簡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別 |  | 年齡 |  | 婚姻 | □已婚□未婚 |
| **家庭簡述**  |
|  |
|  |
|  |
| **簡述行政經歷(導師、組長、主任)：(範例：1.○○學校導師○年、2.○○學校○○組長○年……)**      |
| **簡述個人獲獎事蹟或證照。(如：取得○○乙級證照、ETS TOEIC(○○○分)證書、○○科第二專長合格證、指導學生參加全國技藝競賽榮護金手獎….)**      |
| **請簡述個人專長及優勢之處，提供本校錄取參考。**  |
|  |
|  |
|  |
|  |

**※本簡歷請勿打字請親筆書寫，內容請勿超過1頁。**

**天主教振聲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振聲高級中等學校**

**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暨同意書**

天主教振聲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振聲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本校)蒐集台端個人資料，茲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第8條第1項之規定，向台端告知下列事項：

一、本校蒐集台端個人資料之目的：

依據法務部「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之分類，本校蒐集台端個人資料之目的可分類為：

『001人身保險、002人事管理、012公共衛生或傳染病防治、031全民健康保險、勞工保險、農民保險、國民年金保險或其他社會保險、036存款與匯款、063非公務機關依法定義務所進行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069契約、類似契約或其他法律關係事務、097退撫基金或退休金管理、109教育或訓練行政、120稅務行政、159學術研究。』

二、本校需蒐集個人資料之類別：

依據法務部「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之分類，本校蒐集台端個人資料之類別計有：

C001辨識個人者（如姓名、住址、電話、相片、電子信箱及其他任何可辨識資料本人者等）。

C002辨識財務者（如金融機構帳戶之號碼與姓名等）。

C003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如身分證統一編號、證照號碼、護照號碼等）。

C011個人描述（如年齡、性別、出生年月日、國籍等）。

C014個性（如個性等之評述意見）。

C021家庭情形（如結婚有無、配偶或同居人之姓名、結婚之日期、子女之人數等）。

C023家庭其他成員之細節（如子女、受扶養人、父母等）。

C033移民情形（如護照、工作許可文件、居留證明文件等）。

C039執照或其他許可（如駕駛執照、行車執照等）。

C051學校記錄（如大學、專科或其他學校等）。

C052資格或技術（如學歷資格、專業技術、國家考試或其他訓練記錄等）。

C056著作（如書籍、文章、報告、視聽出版品及其他著作等）。

C061現行之受僱情形（如工作職稱、工作描述、受僱之條件及期間等）。

C063離職經過（如離職之日期、離職之原因、離職之通知及條件等）。

C064工作經驗（如以前之僱主、以前之工作等）。

C065工作、差勤紀錄（如上下班時間、各項請假紀錄、考績紀錄、獎懲紀錄等）。

C068薪資與預扣款（如薪水、工資、福利、年金之扣繳、工資付款方式等）。

C072受訓紀錄（如工作必須之訓練與已接受之訓練、已具有之資格或技術等）。

C088保險細節（如保險種類、保險範圍、保險期間、保險給付等）。

C089社會保險給付、就養給付及其他退休給付（如生效日期、付出與收入金額、受益人等）。

C111健康紀錄（如醫療報告、治療與診斷紀錄、身心障礙種類等）。

C120宗教信仰。

三、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一）期間：本校蒐集個人資料之特定目的存續期間或依相關法令規定之保存年限或本校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

（二）地區：包含本校及與本校有業務往來需要之機構所在地。

（三）對象：包含本校及與本校有業務往來需要之機構。

（四）方式：以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方式所為之利用方式。

四、依據個資法第3條規定，台端就本校保有台端之個人資料除基於符合「個資法」及其他相關法律規定外，得行使以下權利：

（一）查詢或請求閱覽。（二）請求製給複製本。（三）請求補充或更正。（四）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五）請求刪除。

五、台端拒不提供個人資料所致權益之影響：

本校基於上述原因而需蒐集、處理或利用台端之個人資料，台端若不提供個人資料，或提供之個人資料不完全，或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請求刪除個人資料，本校將無法進行業務之必要審核與處理作業及相關服務，爰本校得拒絕受理與台端之業務往來及其他業務事項之辦理與申請。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經 貴校向本人告知，本人已詳閱及明確瞭解上開告知內容及 貴校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個人資料之目的與用途。本人並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7條第1項及第19條第1項第5款規定，同意提供本人個人資料予 貴校為上開特定目的範圍內之蒐集、處理及利用。特立此書。

此致

天主教振聲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振聲高級中等學校

立同意書人簽名：

立同意書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切 結 書**

 本人 參加114學年度天主教振聲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振聲高級中等學校教師甄選，如有下列事項發生時，本人同意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

一、有教師法第十四條至第十六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一條及三十三條規定情事。

二、有涉及性別平等教育法、性騷擾防治法及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等相關法規定情事，或曾涉有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在案者。

三、證件或資料有偽造或不實情事。

四、現役軍人經錄取聘任後，無法於114年7月31日前取得退伍證明文件時。

五、倘經錄取後未能於114年7月31日前取得應聘年段科目之合格教師證書者，應撤銷錄取聘任資格。

此 致

天主教振聲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振聲高級中等學校

立切結書人： （親自簽名）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委 託 書**

 本人因故無法親自報名，今委託 　 先生（小姐）代理報名

此致

天主教振聲高級中學

委託人： （簽章）

身分證號碼：

住址：

電話：

受委託人： （簽章）

身分證號碼：

住址：

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